

证券代码：836241 证券简称：比特耐特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深圳比特耐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#### (一) 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#### 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21 年 4 月 28 日

组织形式：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桃源社区高发西路 28 号方大广场 3.4 号研发楼 4 号楼 1409

首席合伙人：李文强

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4 人

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4 人

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4 人

2022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542.26 万元

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90.6 万元

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56 万元

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 家

##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不适用	不适用

##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I-65	软件开发和信息系统集成服务
C-43	金属制品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

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0 万元

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27 万元

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## 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42.26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10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。

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：“宣达事务所”）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42.26 万元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 1000 万元，符合相关规定，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宣达事务所从成立至今没有发生民事诉讼情况。

## 3. 诚信记录

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、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、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## （二）项目信息

### 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及本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范煜，注册会计师，2012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，2014 年 7 月 16 日成为注册会计师，曾在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准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、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、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工作，历任项目经理等职位。2021 年 10 月开始在宣达事务所执业。从业期间参与多家企业年报审计、新三板公司申报审计及年报审计业务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本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吴芸，注册会计师，2009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，2010 年 5 月 17 日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，曾在深圳邦德会计事务所、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工作，历任项目经理、审计部经理等职位。2021 年 6 月开始在宣达所执业，现任宣达事务所首席合伙人，从业期间参与多家企业年报审计工作，具有丰富的会计报表审计、改制审计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工作经验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本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李文强，注册会计师，资产评估师，2001 年从事审计工作至今，2015 年 7 月从事证券业务，2021 年 12 月开始在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执业。从业期间参与多家企业年报审计、新三板公司申报审计及年报审计业务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### 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### 3. 独立性

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### 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3)年审计收费 17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7 万元。

上期(2022)年审计收费 17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7 万元。

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，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。

## 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### (一)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4 年 2 月 21 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 (二) 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比特耐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比特耐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2 月 26 日